

保险销售现上门坑钱新套路

先冒名贷款再POS机套现

本报讯 (通讯员 肖芸 记者 袁玮) 某保险公司上海分公司销售施某和廖某,趁工作便利至客户家中,谎称帮忙升级保单,实际假冒客户名义,以客户保单向保险公司贷款,再通过随身携带的POS机将客户银行卡中的贷款套出供自己花用。日前,施某、廖某因涉嫌信用卡诈骗罪被徐汇区检察院提起公诉。

70岁的陆阿婆在某保险公司买过保险,发生了一些不愉快,于是向公司反映问题。2018年年底,她接到自称是客服部的电话,对方表示第二天上门回访。第二天,两个自

称客服部的男子如约而至,先就公司的一些问题打了招呼,随后说想了解一下具体情况,要看阿婆的保险合同和身份证,还要求换一个新的关联银行账号。正巧陆阿婆新办了一张银行卡,想想里面没什么钱,就把卡给了他们。之后对方又说要通过陆阿婆的手机帮忙看看账户情况,陆阿婆就把装有App的手机给了他们看。到了第三天,这两个保险销售又来到阿婆家,称“还有些问题没有解决”,一个和阿婆聊天,另一个用手机和银行卡操作,还说核对保险账户要输入银行卡密码,阿

婆想卡里确实没什么钱,就当着他们的面输入了密码。

2019年1月,陆阿婆突然接到这家保险公司电话,说她在该公司贷款9万余元,并已产生300余元利息。陆阿婆想自己根本没贷过款,怎会有债务,连忙向公安机关报警。2月,犯罪嫌疑人廖某和施某落网。

“贷款”究竟怎么回事?廖、施两人到案后供出原委。原来,两人2018年入职保险公司担任销售,熟知客户保单的信息情况,而公司正好有用保单质押的贷款业务,于是两人打起了贷款套现的主意,想通过客

户手机上保险公司App,再用客户保单作为抵押,向保险公司贷款,把客户贷的款“借出来”供自己花用。

2018年12月,两人一起“登门拜访”了陆阿婆,廖某和阿婆聊天,介绍新的保险产品,施某则趁机用她手机的保险公司App,以陆阿婆的保单作为抵押,贷了9万元到她账户绑定的银行卡上。因为贷款要24小时才能到账,两人找了个借口说第二天再来。第二天上午,施某、廖某各带一个POS机,又要了陆阿婆那张绑定的银行卡,刷了POS机,并让阿婆输银行卡密码。为让对方放心,

还称“刷POS机是用来买新的保险产品”,但实际根本没签订新的保单或新的保险合同。陆阿婆误以为卡里没钱,没把输密码的事放在心上。事后,施某用廖某的POS机刷了4.99万余元,用他自己的POS机刷了3.8万余元,最终除去POS机套现手续费,廖某分得5万余元,施某分到3万余元,这些钱供两人平时开销用掉了。

2019年1月,犯罪嫌疑人廖某、施某又到客户赵先生和郑女士家中,谎称帮助处理账户,骗得被害人银行卡后,用POS机分别套取现金6万元和7万元。



你讲我听

小琴在我办公室门前徘徊了很久,直到我跟她说,我等会儿要出去开会,她才坐下跟我谈起她纠结的事。

原来,小琴跟丈夫已离婚,最近前婆家一直让他们复婚,前夫也有意破镜重圆,但她犹豫不决,想听我的意见。

小琴前夫喜欢打麻将,一周要玩好几场。两人离婚的直接原因就是麻将引起的。前夫一般在他亲戚开的家庭麻将室里打麻将,小琴在家照顾孩子,不参与。不久,有人告诉小琴,前夫出轨了,对方是一外地女子。小琴了解到那女子是个游手好闲、只会打麻将的人,每次赢钱归自己,输钱都前夫埋单。可当小琴向亲戚求证时,亲戚每次都表示什么事也没有,前夫与那女子只是打打麻将,没出去玩,更谈不上开房。

前夫喜欢打麻将,通情达理的小琴总是让前夫身边备点钱,再加上小琴收入高于前夫,所以,孩子的开销由小琴负责,家庭开销由婆婆支付,前夫的收入等于自赚自花。小琴没想到他还背叛自己,便提出离婚,前夫只说了一句:“离就离吧,我也不想再对不起你。”两人便去民政局办了离婚手续,孩子归前夫,小琴净身出

她应该复婚吗?

户。小夫妻离婚后,公婆才得知,老人好不伤心。小琴没要孩子的一个原因是没房,无法把孩子带在身边,且爷爷奶奶很宝贝这个孙子,不可能让她带走,但他们又希望小琴能照顾孩子。于是,公婆把他们自建的房子,通过司法途径给了小琴一间,并告诉小琴这个地段不久要动迁,到时就可以有一套自己的房子了,公婆的善解人意,令小琴感激不尽。

离婚后,前公婆对她一如既往好,又给房又买车,小琴知道他们用心良苦,便观察了前夫半年时间。前夫对打麻将有所收敛,之前那女子也不来了。本来小琴打算回去。可前不久,小琴发现那个女子又来了。小琴跟亲戚说,让那女子不要来了,可亲戚是开麻将室的,不肯回掉这个客户。小琴怕一来二去,又发生不该发生的事,因此复婚的事就此打住。

听了小琴的诉说,我当即与她前夫通了电话,前夫一个劲地要求我说服小琴复婚。我问他:家庭重要,还是麻将重要?麻将给你带来这妻离子散的教训还不够吗?前夫信誓旦旦向我保证一定痛改前非。我让小琴给前夫一个机会,考验他半年时间。小琴接受了我的意见。

人民调解员 青云

500元一个的灯卖50元?

缺德贼专偷景观灯变卖

本报讯 (记者 袁玮) 每夜幕降临,成排的景观灯一一亮起,美丽的景观灯点缀了城市,同时也

使徐汇滨江成为了市民夜游的好去处。但有些人为了己一己之私,竟盯上绿化带上的景观灯。近日,徐

汇警方就破获了一起盗窃城市景观灯案。

8月13日清晨,上海园林绿化建设公司在日常维护中发现,位于云锦路沿街两块大草坪上的8个景观灯被盗,失窃的景观灯造价高昂,损失价值达到4000元。园林公司遂即向龙华派出所报案,民警迅速赶赴现场,发现草坪上的景观灯都已不见,只留下残断的线路。经现场询问,民警得知12日19时30分许,电工进行了日常的巡逻维护工作,当时全部的景观灯还完好无损,而现在一夜之间全部被盗。

龙华派出所立刻展开侦查,调取了案发时段周围的监控,发现一名骑着电动自行车的中年男子有重大作案嫌疑。其当晚沿着草坪附近区域骑行多次,并且进入草坪内。15日中午,民警在喜泰路一居民小区内将该男子叶某抓获。叶某到案后交代,他当天夜里趁没人的时候,悄悄窜入草坪,将沿街景观灯一个个强行拔掉。原本制作精美的景观灯全部被他当作废品卖掉,每个500元价值的景观灯一个只卖了50元。目前,嫌疑人叶某因涉嫌盗窃罪被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调查中。



孙绍波 画

法律援助故事



丁先生父亲名下有一套产权房,父亲和丁先生签订了《上海市房地产买卖合同》,以买卖形式把房过户到丁先生名下。办手续时,父亲连笔都握不住,所以在买卖合同和房地产登记申请书上的签名,是丁先生的女儿握着丁先生的手写的。当天,丁先生也不舒服,他的签名是女儿代签的,但上面的印章都是父亲和丁先生亲手加盖。

去年,父亲因病过世,丁先生的大哥说他是父亲的继承人,《上海市房地产买卖合同》和房地产登记申请书上的签名并非父亲本人所签,买卖合同上签订的转让价明显远低于市场价,丁先生也没付过钱。所以这份《上海市房地产买卖合同》并非父亲的真实意思表示,要求法院确认这份《上海市房地产买卖合同》无效,这套房屋产权恢复登记至父亲名下。

赠房给儿子,是父亲的真实意思吗?

一审庭审中,丁先生提供了当时办理手续时和他们同去的女儿的朋友的证人证言,以证明当时签字和加盖印章的情况。

一审法院认为无论是买卖合同还是房地产登记申请书中的落款,均非丁父本人亲笔书写。关于印章加盖一事,仅有一位证人证言,且这个证词是孤证,无其他证据相印证。无证据证明丁先生和其他人员向父亲明确解释说明过在买卖合同及申请书上盖章的目的和用途。生效民事法律行为的要件之一是行为人意表示真实。现有证据不能充分证明这套房屋赠与或转让给丁先生是父亲的真实意思表示,因此支持了丁先生大哥的诉讼请求,判决《上海市房地产买卖合同》无效,丁先生办理恢复房屋产权登记的手续,将房屋产权恢复登记至父亲名下。

丁先生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并在二审时申请丁父的继子及侄子出庭。他们均证明丁父生前明确说过要把房给丁先生,还

说已办了过户手续,以及丁先生大哥不孝顺的事。

本案争议焦点为这套房屋产权过户依据的《上海市房地产买卖合同》是否是丁先生与父亲的真实意思表示。可确定的是,为办理房屋产权过户手续,丁先生及父亲亲自至房地产交易中心。尽管《上海市房地产买卖合同》和房地产登记申请书中父亲的签名并非本人亲自签署,但据证人证言,父亲亲自到场,之后又向亲属表示房屋已过户。因此在无相反证据的情况下,这些签名不能认为并非父亲本人意思表示。特别是相关材料上的印章,丁先生的大哥并无任何证据证明印章不是父亲个人所有,所以可认定《上海市房地产买卖合同》和房地产登记申请书中父亲的签名、盖章是其个人真实意思表示。

这套房所有权转移的依据是《上海市房地产买卖合同》,丁先生主张过户原因是父亲对自己的赠与。大哥和丁先生均为父亲的亲

生儿子,丁先生在父亲生前长期照顾其生活,父亲多次向亲属表示向丁先生赠房的意思,在房屋产权过户后,又明确表示这一事实。由此可认定父亲赠与丁先生房屋的意思表示成立。

在父亲和丁先生赠房之债权意思表示成立条件下,以登记过户的房屋买卖合同签署、过户手续构成了物权行为的意思表示及履行行为,是两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及履行,内容不违反强制性法律规定,应属合法、有效,丁先生的上诉理由成立,应得到法院的支持。

二审法院采纳了我方的观点,判决撤销了原审判决,驳回了丁先生大哥的诉讼请求。

上海市申房律师事务所律师

孙洪林 律师



申房律师事务所
法律咨询热线:
021-63546661